

台儿庄区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

台儿庄区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 关于终止重污染天气Ⅱ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），区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，各企业：

根据我市环境空气质量预报，枣庄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决定于2023年12月6日8时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，并终止Ⅱ级应急响应。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解除后，请各镇（街），各相关部门按照自身职责，根据应急预案要求，开展生产恢复工作（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解除不等于政府其他污染防治措施的解除），并加强对大气污染源的监管，努力改善环境空气质量。

台儿庄区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2023年12月6日

